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4-16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监事会召开时间：2024年3月29日

召开地点：广州市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监事会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监事5名（其中独立监事1名），实到监事5名（其中独立监事1名）。许昂监事、施燕监事、黎清监事、沙奇林独立监事亲自出席了会议，周志坚监事会主席委托施燕监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4、会议主持人为公司监事施燕女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部门部长、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5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对 2023 年母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0,629.26 万元，影响母公司报表净利润减少 120,629.26 万元，不影响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对 2023 年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32,452.04 万元，影响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减少 114,090.49 万元。

本议案经 5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5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须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和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经 5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须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 5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须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报告〉和〈2023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经 5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须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证券

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目前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并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经 5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5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

由于工作变动原因，周志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亦不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日，周志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股东推荐意见，监事会同意推荐杨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本议案经 5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须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暂缺独立监事 1 名。经研究，监事会同意推荐马晓茜先生为公司独立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本议案经 5 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须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介

杨海先生，1974年5月出生。中山大学经济学学士，华南理工大学公共管理硕士，经济师。现任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党支部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部门日常工作）。曾任广东省梅州市财政局财务总监办公室主任、广东省审计厅财政金融审计处主任科员、副处长、三级调研员。

杨海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与之存在关联关系。杨海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杨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监事候选人简介

马晓茜先生，1964年3月出生。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教授，工程热物理专业博士。兼任广州市能源学会理事长，广东省节能工程技术创新促进会理事长，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系主任、副院长，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马晓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